重庆港万州港区新田作业区二期工程初步设计阶段勘察设计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重庆港万州港区新田作业区二期工程已由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渝发改交通〔2021〕175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重庆航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政府补助及业主自筹，出资比例为国有资金占70%以上，招标人为重庆航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初步设计阶段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重庆市万州区新田镇白水湖区域

2.2 项目概况与建设规模：重庆港万州港区新田作业区位于万州区新田镇，万州城区上游10km右岸的新田水泥厂上游3000m至新田水泥厂之间，距宜昌航道里程，350.5km～347.3km。新田作业区二期工程拟新建4个5000吨级散货泊位(水工结构兼顾10000吨级)及相应的配套设施，设计吞吐量散货1400万吨/年，设计通过能力1477万吨/年，占用岸线645m。主要建设内容为水工建筑物、陆域形成、堆场道路、生产辅助建筑物、装卸设备购置及安装，以及相应的配套设施。最终规模以各相关行业或行政主管部门批复为准。工可估算总投资16.98亿元，其中建安工程费9.69亿元。

2.3 招标范围：重庆港万州港区新田作业区二期工程初勘、1:500地形图测量、初步设计（含概算文件编制）、设计后续服务（即项目业主在推进后续阶段设计工作中所必要的配合工作）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设计等工作。工程设计内容包括港池开挖、水工建筑物、码头前沿护岸、陆域形成、边坡防护、堆场道路、装卸设备基础、隧道、生产及辅助生产建筑物、供电照明、暖通、控制、信息通信、给排水、消防、污水处理、水保、环保、导助航设施、港外接线（道路、水、电、通信）、临时工程等。合同估算金额约1800万元。

2.4 服务期限：本项目勘察和初步设计服务期限为 60 日历天。详细成果资料提交时间详下表。

| 序号 | 资料及文件名称 | 份数 | 内容要求 | 提交时间 |
| --- | --- | --- | --- | --- |
| 1 | 勘察方案 | 8份 |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10日内 |
| 2 | 1:500水上水下地形图 | 10份 |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20日内 |
| 3 | 初勘成果资料 | 8份 | 审查合格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20日内 |
| 4 | 初步设计文件 | 12份 | 工程效果图、初步设计说明书、图纸及概算（满足初设批复及发包人要求以及规范深度的设计文件）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60日内 |
| 5 | 以上归档资料电子版 | U盘及光盘各4份 | 文件格式 |  |

2.5 标段划分（如有）：\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条件和业绩要求：

（1）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以下有效资质。

①勘察资质：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测量）甲级或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

②设计资质：工程设计水运行业甲级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2）是独立法人，或者是由独立法人组成的联合体。

（3）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业绩：

①201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至少具有1个3000吨级（以设计吨级为准，兼顾吨级除外）及以上已完成的内河港口码头工程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业绩；

②201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至少具有1个3000吨级（以设计吨级为准，兼顾吨级除外）及以上已完成的内河港口码头工程勘察业绩。

（4）投标人还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勘察设计能力，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条内容。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牵头单位为设计单位，组成联合体的单位不超过2家，须签署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并满足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条和1.4.2条要求。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相关投标均无效。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招标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投标人在投标前可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qggzy.com）下载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如有）、电子图纸等资料。参与投标的投标人需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qggzy.com）完成市场主体信息登记以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方式请参见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qggzy.com）导航栏“主体信息”页面中“市场主体信息登记”“CA 数字证书办理”。若投标人未及时完成市场主体信息登记和 CA 数字证书办理导致无法完成全流程电子招投标的，责任自负。

4.2 投标人可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qggzy.com）本项目招标公告网页下方“我要提问”栏提出疑问，提问时间从本公告发布至2021年05月07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

4.3 招标人应于2021年05月12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前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qggzy.com）发布澄清。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1年05月27日10时00分，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重庆市电子招投标系统，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

5.2 未按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上传至重庆市电子招投标系统，逾期未完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网（ggzyjyjgj.cq.gov.cn）、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qggzy.com）、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cegc.com.cn/）和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平台（http://43.240.249.108:8088）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重庆航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星光大道76号天王星商务大厦B座23楼

联 系 人：邓先生

电 话：023-89734299

传 真：023-89076638

招标代理机构：重庆市五环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江北区五简路2号重庆咨询大厦A座2008室

邮 编：400023

联 系 人：李先生、谢先生

电 话：023-67706153

传 真：023-67767956

2021年04月30日